

证券代码：831922

证券简称：长宝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长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者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8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922	长宝科技	2022年9月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江陵西路46号5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3,853,281.69元，公司实收股本为31,328,525.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二）审议《关于修订广东长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长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计划继续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2 年年度内续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贷款不超过 5,000 万元，计划使用公司土地等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担保，最终借款金额、贷款及担保期限、资产抵押担保额等具体内容均以实际发生额度为准。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4.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 年 9 月 7 日 09:00-17:00

（三）登记地点：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江陵西路 46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黄伟民，联系地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江陵西路 46 号，联系电话：0760-88663333，传真：0760-88320178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的交通费、食宿等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广东长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广东长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长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3日